○○○○(申請商圈組織) 函

10057

地址：(商圈組織地址)

聯絡人：(商圈組織聯絡人)

電話：(商圈組織電話)

傳真：(商圈組織傳真)

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15-1號3樓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○○月○○日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2.5cm

主旨：檢送本單位執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9年推動商圈振興補助計畫（計畫名稱：○○○○○）個案計畫變更明細表1式4份（如附），惠請同意辦理個案計畫變更作業，並請查照惠復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

副本：

|  |
| --- |
| 申請商圈組織發文戳章 |